



Xinxi Gongkai

Shidai De

Xinwen Chuanbo Lifa

Jiben Wenti Yanjiu

信息公开时代的 新闻传播立法基本问题研究

罗万里 胡彬彬 / 著



中南大学出版社
www.csupress.com.cn



基金项目：2010年度湖南省哲学社会科学基金课题“行政信息公开与新闻立法研究”（2010YB201）

基金项目：2013年度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研究规划基金项目“信息公开视域中的新闻立法问题研究”
(13YJA820032)

本书的写作和出版得到了南华大学的特别资助



信息公开时代的 新闻传播立法基本问题研究

罗万里 胡彬彬 /著



中南大学出版社

www.csupress.com.cn

·长沙·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信息公开时代的新闻传播立法基本问题研究 / 罗万里, 胡彬彬著. --长沙: 中南大学出版社, 2018.9

ISBN 978 - 7 - 5487 - 2831 - 3

I . ①信… II . ①罗… ②胡… III . ①新闻学—传播
学—立法—研究—中国 IV . ①D922.1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145377 号

信息公开时代的新闻传播立法基本问题研究

罗万里 胡彬彬 著

责任编辑 刘莉

责任印制 易建国

出版发行 中南大学出版社

社址: 长沙市麓山南路 邮编: 410083

发行科电话: 0731 - 88876770 传真: 0731 - 88710482

印 装 长沙雅鑫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 1000 1/16 印张 23.5 字数 360 千字

版 次 2018 年 9 月第 1 版 2018 年 9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 - 7 - 5487 - 2831 - 3

定 价 58.80 元

图书出现印装问题, 请与经销商调换

内容简介

本书是作者继《新闻传播法学基本理论问题研究》一书后的又一部关于新闻传播法学基本理论问题研究的法学理论专著。《新闻传播法学基本理论问题研究》着眼于新闻传播法律关系、新闻传播权理论、新闻传播受众权利理论等基本理论的研究，而本书则着眼于信息公开时代背景下的新闻传播立法基本问题研究。本书由信息公开与新闻传播立法关系论、新闻传播法的渊源论、新闻传播法价值基础论、新闻传播法价值体系论、新闻传播法的原则论、新闻传播自由论、新闻行政法治论七个部分构成。本书对新闻传播立法的基本理论问题做出了富有意义的探索。

前 言

由于技术的进步和信息时代的来临，人类的新闻传播活动正经历着从传统媒体向新兴媒体转向并相互融合的时代。在信息公开时代下的媒体融合与发展，面临着新闻法制滞后和法治框架支撑不足的困难。这是在《新闻传播法学基本理论问题研究》一书后，从立法角度探讨新闻传播法治的基本理论问题的主要动因。

在数字化、信息化时代来临之际，我国新闻传播立法首先面临的基本关系有二：一是现实社会的新闻传播立法与网络社会的新闻传播立法之间的关系。网络社会的实质是现实社会的延伸。我们将现实社会与网络社会对称，并不是说网络社会不是现实的、不是真实的，而是相对现实社会而言，网络社会经由数字化、远程化之后距离我们的感官比较远。现实社会和网络社会都是现实存在的社会、真实的社会。所谓的“虚拟”只是人们对网络社会的习惯说法。因此，作为真实存在的社会，不管是现实社会还是网络社会都应当纳入法治体系。现实社会是基础和前提，它是网络社会的出发点。如果出发点不建设好，后来的所谓“延伸”就难以建设好。从法治的角度而言，立法是第一位的工作，现实社会中传统媒体的新闻传播立法就是第一位的工作。同时，现实社会中新闻传播法的价值、原则、基本规则体系必须先行确立。它们在网络新闻传播立法中同样贯彻。在媒体融合时代，二者的基本法律精神是一致的。所以，在立法策略上，我们应当先行制定《新闻传播基本法》。二是新闻传播法与信息法、网络法之间的关系。新闻传播法是规范新闻传播行为之法，不论是现实社会还是网络社会，也不论是传统媒体还是新媒体，涉及新闻传播活动的，均受新闻传播法的调整。所以，新闻传播法是关于新闻传播活动的基本法。信息法的含义取决于我们对“信息”外延的界定。如果按照日常语义，则信息外延太广，显然不是立法的选项；如果看成是信息时代的网络信息，则又失之偏颇，与网络法同

义。所以，信息法如果作为一个部门法，在内容上不太好确定。我们可以把网络法界定为网络社会中网络活动的法。这种理解比较清晰，既有利于确定立法的范围，也有利于法律的适用。新闻传播法宜作为网络新闻传播法律的基本法。

在廓清我国新闻传播立法面临的基本关系的基础上，我们着重提出新闻传播法的基本问题，即新闻传播法法源问题、新闻传播法律关系问题、新闻传播法价值问题、新闻传播法原则问题、新闻传播法治问题等。本书将重点就新闻传播法的基本问题进行研究。

本书内容包括为以下七章：

第一章 信息公开与新闻传播立法关系论

第二章 新闻传播法的渊源

第三章 新闻传播法价值基础

第四章 新闻传播法价值体系

第五章 新闻传播法的原则

第六章 新闻传播自由

第七章 新闻行政法治论

本书旨在从立法角度对新闻传播法学基本理论进行探讨。由于个人学识有限等原因，在研究过程中遇到了难以想象的困难，与读者见面的书稿是经过多次艰辛的删改所形成的版本。

罗万里 胡彬彬

2017年7月于长沙

目 录

第一章 信息公开与新闻传播立法关系论	1
一、关于“信息”的认识与界定	1
二、信息传播媒介与技术	7
三、数字媒体	14
四、数字时代的信息公开	18
五、信息立法	20
六、信息立法实践对信息法、信息法学的启示	41
七、信息公开时代的新闻媒体融合	47
八、信息时代的新闻传播立法	52
第二章 新闻传播法的渊源	56
一、新闻传播法的一般渊源	57
二、中国新闻传播法的渊源	65
三、中国新闻传播法渊源的基本评价	77
四、中国新闻传播法观念与法治理想的历史追寻	80
第三章 新闻传播法的价值基础	98
一、法律价值导言	99
二、新闻传播法价值的含义	115
三、新闻传播法价值的根据	119
四、新闻传播法价值构成	125

第四章 新闻传播法的价值体系	135
一、新闻传播法的自由和人权价值	135
二、新闻传播法的法治价值	163
第五章 新闻传播法的原则	179
一、新闻传播自治的理论基础	179
二、新闻传播自治原则	186
三、新闻信息真实原则	210
四、新闻传播社会责任原则	230
第六章 新闻传播自由	243
一、“新闻传播自由”的称谓及其由来	243
二、新闻传播自由的理论基础	246
三、新闻传播自由的社会关系分析	263
四、新闻传播自由的经典论述略览	271
五、新闻传播自由范畴的法律逻辑构造	275
六、新闻传播自由的法学定义	283
七、我国新闻传播自由的立法	293
第七章 新闻行政法治论	297
一、新闻传播的公权力控制	297
二、中国新闻传播控制的权力模式	323
三、中国新闻政策的思想渊源	329
四、文化体制和新闻体制改革	333
五、新闻体制改革政策与行政权的定位	336
六、新闻传播行政法治	344
七、新闻传播行政法治的路径选择	353
后记	365

第一章 信息公开与新闻传播立法关系论

当“信息”成为一个普遍的概念时，它不仅在日常语义上使用，更多地是在学科意义上使用。“新闻”最初被称为“消息”，信息科学的出现和发展使新闻传播迅速接纳了新闻信息传播的观念。本章在广义的信息概念视野下，以信息公开为背景，探讨新闻传播立法与网络立法、信息立法的关系，说明新闻传播立法的范围，特别强调现实社会新闻传播立法对网络社会新闻传播立法的基础性和前提性意义。

一、关于“信息”的认识与界定

(一) 信息与物质和能量的关系

物理学家汤姆·斯托尼尔将物质、能量和信息看作是支撑人类社会正常运转的三大基石，但也有学者认为，物质、能量、信息和精神是宇宙的四大基本要素。信息是几大基本要素之一，但是对信息的概念还没有统一的认识。目前，尚处于信息与其他一些基本要素区别的认识上。这显然影响了统一的信息理论的建立。

信息作为一个科学概念，最早在通信领域里出现。申农在《通信的数学

理论》中提出：“能否定义一个量……作为信息、选择和不确定性的度量。”^①这是历史上对于信息最初的界定。维纳说：“信息就是信息，既不是物质，也不是能量。”^②中国学者钟义信认为：“信息与物质是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两个概念”“信息不等同于物质”“信息与能量是既有区别又有联系的两个概念”“信息与能量两者之间有质的区别”^③。如今，信息与能量不同已经成为人们的共识。

那么，信息与物质和能量的关系如何呢？维纳在《控制论》初版导言中提出：“消息是分布在时间上可量事件的离散的或连续的序列——确切地说，就是统计学家的所谓时间序列。”^④维纳针对控制系统的特点又说：“信息这个名称的内容就是我们对外界进行调节并使我们的调节为外界所了解时，而与外界所交换来的东西。”^⑤沙莲香也认为：“信息是物质和能量在时间、空间上具有一定意义的图像集合或符号序列。”^⑥显然，信息被看作是物质和能量在时空分布上的表现。

继1948年维纳在《控制论》一书中提出“信息就是信息，不是物质也不是能量”的观点之后，1961年，克劳斯在《从哲学看控制论》一书中以表格的形式说明物质、能量、信息和意识的区别。^⑦1981年，我国也有学者认为，信息是客观内容的主观反映，它不仅是物质的，也是观念和精神的。^⑧

(二)关于“信息”的定义及其方法概览

现在，对信息的认识一般有狭义和广义两种。狭义的理解，信息就是用来消除随机不定性的东西；广义的理解则有两种不同的层次：从本体论

① [美]申农：《通信的数学理论》，上海市科学技术编译馆，1978年版，第7页。

② 维纳：《控制论——或关于在动物和机器中控制和通信的科学》，郝季仁译，科学出版社，1995年第2版，第133页。

③ 钟义信：《信息科学原理》，北京邮电大学出版社，2002年版，第15页。

④ [美]维纳：《控制论》，科学出版社，1963年版，第8页。

⑤ [美]维纳：《人有人的用处——控制论和社会》，商务印书馆，1978年版，第12页。

⑥ 沙莲香：《传播学》，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0年版，第19页。

⑦ 克劳斯：《从哲学看控制论》，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81年版。

⑧ 王鼎昌：《“量—质”信息与控制论系统》，载《信息与控制》，1981年第1期。

意义上说，信息泛指一切事物运动的状态和方式，包括事物内部结构的状态和方式以及外部联系的状态和方式；从认识论意义上说，信息是关于事物运动的状态和方式的表达或反映，是系统有序程度的标记。^①早年的词典比较权威地概括了“信息”的一般概念。但是，具体的概念却是多种多样的。兹作简要列举。

1. 信宿角度的定义方法

“信息是信息源所发生的各种信号和消息经过传递被人们所感知、接收、认识和理解的内容的统称。”^②苏沃罗夫也认为，信息是能够被认识主体所接收的任何系统的有序性。^③

2. 熵的定义方法

从信息论中信息的负熵定义出发，部分学者把信息定义为系统的组织程度和有序程度。维纳提道：“消息集合所具有的信息是该集合的组织性的量度。”^④茹科夫在《控制论的哲学原理》一书中，引用了维纳的观点，认为“信息——这是组织的一种尺度，是控制系统及其作用的有目的地调整了的结构……”^⑤

3. 价值差异的定义方法

艾什比(W. R. Ashby)在1956年提出：“‘变异数’这一概念，即信息论中所讲‘信息’这一概念。”^⑥从信息的价值出发，一部分学者把信息定义为事物联系、变化、差异的表现，因为如果信宿接收到的总是一样的消息，那么这些消息对于他是没有意义的，因为它不能改变信宿的行为，也不能

① 《自然辩证法百科全书》，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5年版，第641页。

② 周鸿铎：《信息资源开发利用策略》，中国发展出版社，2000年版，第12页。

③ [苏]苏沃罗夫：《唯物主义辩证论》，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85年版，第155页。

④ [美]维纳：《人有人的用处——控制论和社会》，商务印书馆，1978年版，第12页。

⑤ [苏]茹科夫：《控制论的哲学原理》，上海译文出版社，1981年版，第129页。

⑥ [英]艾什比：《控制论导论》，科学出版社，1965年版，第129页。

减少信宿的不确定性。^①

5. 类型化的定义方法

乌家培将信息分为三类：①自在信息，即客观存在的信息，并不以是否被人们接收而转移。②自为信息，即接收方根据特定目的和实际能力所得到的信息，它能排除对发送方了解的不确定性。③积存信息，即接收方已有的先验信息，是对自在信息的“解释系统”，即辨别选择自在信息的能力。经过积存信息的“解释”，自在信息转化成为接收方的自为信息。^②

王太昌也将信息分为三类，但与乌家培的三分法略有不同。王太昌认为信息分为三类，即自在信息、自为信息、再生信息。^③

6. 信息可以定义为对物质认识的一种量度

“信息可以定义为对物质认识的一种量度。一切事物总是在运动变化之中，我们只能在运动变化中来认识世界。具体讲，在物质（事物）运动变化过程中，其不改变的那些性质，可以被称为信息，信息是对这一类物理量或这一类性质的总称。”^④

7. 哲学定义

目前哲学界对信息的概念也没有一个统一的定义，基本上在采用某些哲学方法对信息进行叙述。

洪昆辉在本体论和认识论两个层面上给出了信息的定义。本体论的定义认为“信息是事物及现象的存在方式之一”，而认识论的定义则认为信息是“通过特定媒介主体对主客体相互关系存在的显示”^⑤。

“我们可以从哲学的层次为信息做出完整的定义：信息是物质存在方式

① 刘骏峰、苗芳芳：《论理论信息学中的信息定义及其在医学信息学中的理解》，载《卫生软科学》，2009年第2期。

② 乌家培：《信息与经济》，清华大学出版社，1993年版，第4—5页。

③ 王太昌：《对信息概念的探索》，载《徐州师范大学学报》，2002年第3期。

④ 姜璐、范智：《信息定义的探讨》，载《系统辩证学学报》，2004年第2期。

⑤ 洪昆辉：《广义信息与人的思维》，载《云南社会科学》，2001年第4期。

和状态的自身显示，它标志着物质的间接存在性。”在“间接存在”和“自身显示”的意义上，“信息获得了认识论范围内的主体与客体的相对独立性。客体通过其生成的关于自身的间接存在而被主体把握，客体（对象）一间接存在（信息）—主体（意识）构成了认识过程的三个相互独立又相互联系的环节。但是如果超出了认识论的范围，信息便失去了其独立的意义。信息作为物质间接存在的形式，意识作为信息活动的高级形式，在物质的客观存在的基础上达到了高度的统一”。^①

“信息是泛宇宙存在着的一切事物的状态和多样性，它不依赖于是否被接受、反映而存在。”^②“信息是物质运动的一种存在形式，它是以物质的属性或运动状态为内容，是物质运动的一种反映，它的传播或储存借助一定的物质作载体。”^③

（三）信息的学科概念

“从 1948 年开始，由于申农就通信工程信道容量的研究创建了一套出色的统计理论，一时间，信息概念在通信工程中开始流行起来，并第一次超越了它在人类生活和文学作品中的出现频率。同时，由于维纳关于在生物和机器中通信和控制问题的研究成果的问世和普及，信息概念又迅速地扩展到了生物学、哲学、心理学、神经病理学和语言学等研究领域。据统计，至 20 世纪 80 年代初，信息被引进的学术领域已不下 30 门。而至 20 世纪 90 年代中期，这个可观的数字已扩展至 50 余门。今天，在任何一门社会科学分支中，如果不想看到‘信息’的出现已经是一件非常困难的事情，而在过去看来和信息概念完全不相干的物理、化学、生物、天文、地理和部分技术科学中，也随时能够见到‘信息’概念的频繁出现。”^④

本书选择通信、传播及教育等学科中的信息概念，简要列举。

① 卜炜玮、成昀：《信息的定义及哲学本质》，载《思想战线》，2005 年第 4 期。

② 苑子熙：《应用传播学》，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1991 年版，第 206 页。

③ 戴元光：《传播学原理与应用》，兰州大学出版社，1988 年版，第 145 页。

④ 同学杉：《关于 21 世纪信息科学发展的一些见解》，载《科技导报》，1999 年第 8 期。

1. 通信领域中的信息概念

狭义信息论是美国贝尔电话研究所的数学家申农于1948年创立的，它是研究在通信系统中普遍存在的信息传递以及如何提高信息传输系统有效性和可靠性的一门通信理论。申农认为，信息是运动着的事物的“不确定性”的东西；同时还给出了详尽的数学描述。^①同年，维纳发表了《控制论》，从控制论的角度研究信息问题，把信息概念在通信领域与控制理论联系起来。

2. 传播学科中的信息概念

申农对信息的定义，即“凡是在一定情况下能减少不确定性的任何事物都叫信息”，这是传播学中“信息”概念的基础。在传播领域中，大众传播学家施拉姆既肯定了申农对信息定义的价值，又在传播学意义上对此进行了改进，认为信息就是“传播材料”或“传播内容”。^②

我国学者对信息概念的解释一般是指传播的内容，即“信息意为消息、情报、知识、资料、数据等”^③，“信息是具有意义的消息、事实或知识”^④，“信息论是指用符号传送的报道，报道的内容是接收符号者预先不知道的”^⑤。

3. 教育学科中的信息概念

现代教育信息论、教育系统论、教育控制论、教育传播学、教育技术学等教育学科均运用了“信息”概念，而且均来源于申农、维纳的信息论。比如，“凡是在一种情况下能减少不确定性的任何事物都叫信息”“信息是人和外界相互联系的名称”^⑥，等等。

有学者将信息科学分为机械信息学、细胞信息学、人类信息学、化学信

① 申农：《信息论基础》，上海市科学技术编译馆，1965年版，第7~11页。

② 苑子熙：《应用传播学》，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1991年版，第202、206页。

③ 苑子熙：《应用传播学》，北京广播学院出版社，1991年版，第204页。

④ 《英汉大众传播辞典》。

⑤ 《现代汉语词典》。

⑥ 王序荪：《教育控制论》，东北师大出版社，1986年版，第165、166页。

息学、动物信息学等。“人类信息学的另一个流行名称叫信息传播学。它是研究信息在人类社会成员之间传播和交流规律的信息科学分支。和机械信息学、细胞信息学相比，人类信息学所关注的信息，是迄今为止所有信息类型中人们使用得最多的一种，事实上它涵盖了信息的一切原始含义，它是消息、音信、新闻、资料、指标、数据、情报、命令、指示、知识、文学和艺术话语内容等的总称。一个没有信息的人可以生活和工作是不可思议的；同样一个团体或一个国家没有有效的信息保障而能够有效地运转也是不可思议的。”^①

本书就信息的概念及其定义方法作了概略式介绍，了解这些关于信息的概念是我们较好地理解信息法学、信息立法以及传播法（学）、新闻传播法（学）的基础。

二、信息传播媒介与技术

（一）信息传播历史中的语言与技术

信息传播必须借助媒介。信息传播媒介是怎么产生的呢？学术界对信息媒介的起源，有自然起源说、意识起源说、行为起源说和有声语言信息符号表达起源说等。对信息媒介起源的不同认识，直接影响着人们对信息传播媒介史乃至传播史发展阶段的划分，但大多采用有声语言信息符号表达起源说。“信息媒介的发展经历了有声语言、文字符号、纸张印刷技术、单一电子分载技术和多媒体磁光电共载技术五个阶段。”^②“人类传播史上的第一次革命——创造了语言——发生在 10 万年前；人类在公元前约 3500 年发明了文字，实现第二次传播革命；在第三次传播革命中，中国人在唐朝初期首先发明了印刷术；1844 年，人类进行第四次传播革命，迎来了电讯传

① 同学彬：《关于 21 世纪信息科学发展的一些见解》，载《科技导报》，1999 年第 8 期。

② 陈东：《信息媒介的起源、发展与类型》，载《国际关系学院学报》，1997 年第 4 期。

播的曙光；1946年，电脑在第五次传播革命中出现。”^①

语言是什么？本处的语言特指口语。人类对语言起源和本质问题的探索是一个非常复杂、漫长的历程。对语言的基本问题的认识是从人具有怀疑和反思能力之后才出现的。古希腊人“有一种善于对旁人认为当然的事，加以怀疑的才能”^②。“在希腊哲学的多种多样的形式中，几乎可以发现以后的所有观点的胚胎、萌芽”^③，语言问题也不例外。

在古人看来，语言是人区别于其他事物的标志，只有人才有语言能力。亚里士多德认为：“人是唯一具有语言的动物。”^④他又在《解释篇》中说：“口语是心灵的经验的符号，而文字则是口语的符号。”^⑤中国古人也说过：“人之所以为人者，言也。”^⑥今天我们也普遍认可语言是人类特有的。^⑦

在特别注重人伦交往关系的中国文化中，中国古人还提出了“言为心声”^⑧之说。“不知言，无以知人也。”“夫言者，所以通己于人也。”^⑨中国古人已经认识到：语言是通达心灵、互相交际的工具。

然而，生物学、心理学的研究成果为我们继续探索古老的语言问题提供了科学根据。如果说，古代人对语言问题的认识还停留在描述、体验、思辨的层面上（甚至包括了近代以来人们对语言本质更多地倾向于哲学思考），那么，以生物科学与语言学相结合的语言生物学研究，则为我们认识

① 邵培仁：《论人类传播史上的五次革命》，载《中国广播电视台学刊》，1996年第7期。

② [美]布龙菲尔德：《语言论》，袁家骅、赵世开、甘世福译，商务印书馆，1980年版，第2页。

③ 恩格斯：《自然辩证法》，见中共中央马克思恩格斯列宁斯大林著作编译局：《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95年版，第287页。

④ 亚里士多德：《政治学》，颜一、秦典华译，见苗力田主编：《亚里士多德全集》第九卷，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1994年版，第6页。

⑤ [古希腊]亚里士多德：《解释篇》，方书春译，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第55页。

⑥ 《春秋谷梁传·僖公二十二年》。（晋）范宁注、（唐）杨士勋疏：《春秋谷梁传注疏》，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版，第88页。

⑦ 许国璋：《语言的定义、功能、起源》，载《外语教学与研究》，1986年第2期。

⑧ 西汉扬雄（公元前53年至公元18年）在其《法言·问神》中说：“故言，心声也；书，心画也。声画形，君子小人见矣。”参阅于全有：《上古时期人类有关语言本质问题的探索历程》，载《沈阳师范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2009年第2期。

⑨ 《论语·子路篇第十三》，见杨伯峻：《论语译注》，中华书局，1980年版，第121页。“夫言者，所以通己于人也。”语出《淮南子·泰族训》，见赵宗乙：《淮南子译注：下》，黑龙江人民出版社，2003年版，第1087页。

语言夯实了“物质”基础。早在 1859 年，达尔文的《物种起源》的出版被认为是第一次把生物学建立在完全科学的基础上，确定了生物普遍进化的思想。接着，许多语言学研究人员试图从进化论的角度来看语言，期望可以找出语言的演化痕迹。弗洛伊德的失语症的病例研究在一定程度上也为生物语言学的发展奠定了心理病理学意义上的实践基础。^① 而语言生物学给我们的最大揭示是：人类语言具有生物学属性。

据学者考究，自 19 世纪初叶至今，百余年间中外有关“语言”的比较有代表性的定义达一百二十余种^②。这些有关语言的定义大体涉及了语言工具说、符号说、本能说、世界观说、社会现象说、存在说、行为方式说，以及表述说、表达说、词语规则说、系统说、活动说、信息说等十几种说法^③。Chomsky 则认为，人类语言具有强烈的生物遗传属性。“语言能力是器官”，语言学是一种自然科学，语言有器官性、模块性和遗传性三大属性。^④

人类对语言的最初认识也不外乎是在语言与人自身、语言与客观事物（世界）以及语言自身三个维度展开的。从今天的认识来看，语言不仅仅外显于作为交流的工具，而且更多地是根植于人的生命和精神之中。甚至可以说，它是人的精神的延伸形式，与人的手足以势态表达意义有相似的功能。

技术是什么？至今，人们有大体的所指，但还没有统一、准确的共识。18 世纪末，法国科学家狄德罗（1713—1784）在他主编的《百科全书》条目中开始列入“技术”条目，指出“技术是为某一目的共同协作组成的各种工具和规则体系”。这被认为是人类历史上第一次对技术下的一个理性的定义。之后，随着科学技术发展，特别是技术哲学的建立和发展，人们对“技术”作出了“技术是……工具”“技术是……手段”“技术是……产物”“技术是……中介”“技术是……系统”“技术是……器官的外化”“技术是……展现”“技术是……观念的实现”“技术是……设计（效率）”“技术是……应用”“技术是……活动”“技术是……形式”“技术是……社会实践”“技术是……过

^① 吴文：《生物语言学：历史与演化》，载《外国语文》，2012 年第 5 期。

^② 于全有：《语言底蕴的哲学追求》，中国博士论文全文数据库，2008 年 1 月。

^③ 于全有：《“语言”定义的重新定位》，载《辽宁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11 年第 2 期。

^④ 杨彩梅、宁春岩：《人类语言的生物遗传属性》，载《现代外语》，2002 年第 1 期。李玉才、戴卫平：《乔姆斯基的“语言学是自然科学”刍议》，载《广西社会科学》，2008 年第 5 期。